

ART&AESTHETICSÐICS

MUSE'S FASCINATING VISION

缪斯的眼波 MUSE'S FASCINATING VISION

艺 术 与 美 及 其 伦 理
ART&AESTHETICSÐICS

缪斯的眼波

■ 谢建明 编著

艺术 与 美 及 其 伦 理



MUSE'S
FASCINATING
VISION

东南大学出版社

ART&AESTHETICSÐIC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缪斯的眼波:艺术与美及其伦理/谢建明编著. —南京:
东南大学出版社, 2001.12

ISBN 7-81050-974-8

I. 缪... II. 谢... III. 艺术—伦理学 IV. B82-0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05121 号

缪斯的眼波——艺术与美及其伦理

出版发行 东南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四牌楼 2 号(邮编:210096)

电 话 (025)3792954 (025)3362442(传真)

电子邮件 sanbian@seu.edu.cn

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 江苏省地质测绘院印刷厂

开 本 850mm × 1168mm 1/32

印 张 8

字 数 200 千

版 次 2001 年 12 月第 1 版 200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2000 册

定 价 12.80 元

* 未经本社授权, 本图书内任何文字图片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载、演绎, 违者必究。

* 东大版图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向发行科调换, 电话: (025)3792327。



序 一

艺术,是一种社会意识形态,通过塑造形象具体地反映社会生活,表现作者的思想感情或政治倾向。由于表现手段和方法的不同,各种艺术也总是以各种不同的形式出现,如美术、音乐、舞蹈、曲艺、戏剧、戏曲、电影、电视等。在社会生活中,每个人都有所好,但爱好艺术却是共同的。人不能离开艺术,社会不能没有艺术。所以,从这层意义上讲,艺术是人们的精神食粮,是人类所具有的一种最基本的文化活动。

艺术学是研究艺术实践、艺术现象和艺术规律的专门学问,它带有理论性和学术性,从而成为有系统知识的人文学科。没有艺术的活动和实践固然谈不到艺术的学问,但若只有艺术的创作、设计、表演,也不能等同于艺术学的建立。长期以来,不少人误解了“实践出理论”这句名言,以为实践多了、层次高了,也就会产生出理论,好像大艺术家也自然是大理论家。一方面,我们必须承认实践的高层次有助于理论的提高,大艺术家确实有其独到的心得、见解和经验。他们的一些话语和言论真可说如玉似金,不同程度地或在某一方面揭示了艺术的真谛,弥足珍贵。然而理论是由个别到一般的上升,它要进入人文科学的境界,没有更大的提炼和概括是不可能的。“实践出理论”只能说明实践是理论的基础和原料,并不能直接上升为理论。就像矿石可以产生出铁一样,但未经冶炼的矿石永远也不会是铁。当然,也有的艺术家兼而为理论家,或说理论家也从事艺术的实践,都取得了很高的成就,这只能说明,他对于两者的沟通,更有助于理论和实践的深化,并非两者的等同或自然上升。



长期以来,艺术界重实践、轻理论和重技艺、轻研究的状况非常严重。因此,造成了艺术实践和艺术理论的失衡。有人说“理论是灰色的”,只能说明是重视于实践,并非理论应该落后于实践。恩格斯说:“一个民族想要站在科学的最高峰,就一刻也不能没有理论思维。”(《自然辩证法》)对于艺术科学也不例外。沉重的现实表明,艺术在我国的人文科学中还没有找到自己应有的位置。

这是一个值得注意并亟待解决的问题。它不仅关系着艺术事业的发展,也关系着民族文化的提高。为了深入地说明这个问题,为了使艺术获得一张进入科学殿堂的入门券,有必要作以下若干方面的思考。

—

这里所讲的理论落后于实践,是对于艺术的整体而言,绝不是说在艺术的某一方面、某一门类没有研究。换句话说,迄今为止,我国的艺术研究一直停留在分类地进行,缺乏整体的建构。作为艺术局部的研究,如绘画的历史与理论,音乐的历史与理论,以及戏剧、电影等,有些已达到很高的程度,就像石油钻探一样,个别的井口早已喷出了大量的石油。可是,我们所指的是大片的艺术的“油田”,有的还是茫然的,严重认识不足,存在着很多空白,在许多方面不能解释自己。

譬如说,前些年有人提出了“国画危机”,不仅美术界为之震惊,甚至产生了连锁反应,话剧也“危机”起来了,京剧变成了“夕阳艺术”。同样,文学界出现所谓“侃文学”、“跟着感觉走”、“游戏人生”的时候,艺术界也乱了一通。至于在中国美术馆里摆摊卖鱼、发避孕套和放枪打电话亭等被视为“艺术”展示出来,也不过落个“是非难辨”而已。

尽管文艺应该立法,但对于艺术上的认识问题,我们不主张过



多使用行政手段,或简单地扣政治帽子。但是,作为艺术理论,不但不能回避,而且应该积极地面对,取得共识,找出解决问题的办法,以求健康地发展。

一般地说,艺术理论的任务是研究艺术的原理,探讨艺术的规律,说明艺术的特点,解释艺术的现象。国家可以据此制定法规,艺术家可以藉此提高认识,得到启发。因此,它是非常严肃的、认真的、严格的,须要经得起历史的检验,不能带任何主观性和随意性。即使是艺术的评论家,也不是仅凭个人的好恶,简单地对艺术家和艺术作品指手画脚,说三道四,更不是作无聊的吹捧。评论家和作者与读者应该是挚友。他与作者共同分析作品,使作品更臻完美;协助读者欣赏作品,从中得到更好的艺术享受。

这是一个“良性循环”,是发展艺术的一个重要途径。可是现实告诉我们,有些情况是不尽如人意的。一是忽略了艺术理论的学术建设,不下功夫进行探讨,往往凭感情决定必然;二是理论的“名声”不佳。“批判”本是个好字眼,是非曲直,批评判断,以求认识的提高和事业的进步。可是当年的“大批判开路”,分级“点名”,无限上纲,而且是“批倒批臭”,宁左勿右,谁陷进去便会惹来大祸。现在情况虽然不同了,可是理论上不去,空洞说教不能解决实际问题,也无济于事。人们不需要它,也不接近它。前几年不是有人公开撰文说“理论”没有用,全是骗人吗!也有人无不风趣地说,一个“伪”字,可分成“人为”两个字,伪理论也就是人为造成的。这种扭曲的现实,不但降低了理论应有的尊严,失去了理论的战斗性,并且造成了艺术思想的混乱,于事业不利。而解决的办法,只有靠理论本身的建设来纠正。

二

文学艺术的“双百”方向和“二为”方针是正确的,必须加深理



解和贯彻执行。艺术的审美作用、认识作用和教育作用,既是艺术产生的目的,也是艺术存在的价值。如果艺术不能助人向上,愉悦心神,培养情操,获得美的享受,为什么还要创造它呢?犹如烧饭炒菜,谁不想做得好吃?但若有想让人吃了害病,只能是居心不良或别有用心。艺术家的心灵应该是纯洁的、善良的、清澈的、高尚的,应该有社会的、道德的和历史的责任感。就像文化也存在着“负面”一样,“扫黄”之必要就因为它在污染、腐蚀着人们的精神,是道德败坏的人所为。绘画上之画人体,本是专业训练的正常活动,可是前些年竟一窝蜂出版了数以百计的裸体画册,甚至要推出所谓“性美术”!难道是认识不清和什么保守与开放之争吗?看来,没有那么简单。对于所谓“负面文化”禁止是必要的,不能任其泛滥,更重要的是普及正确的艺术理论,加强群众的文化素质,提高艺术的鉴赏力、鉴别力和免疫力。要大力提倡社会主义文明之风,在社会上造成一种舆论,以看黄色书籍和黄色录像为可耻,以不文明为可耻。历史证明,对于未进入社会或涉足社会不深的青少年来说,单纯的禁止说不定会不同程度地助长好奇心和侥幸心理,这是值得注意的。

探讨艺术理论,从事研究工作,需要刻苦努力和谦虚诚实;不能弄虚作假,不能哗众取宠,当然也不能操之过急。在研究的过程中,如同任何科学一样是费人心神的。正如马克思所说:“在科学的入口处,正像在地狱的入口处一样,必须提出这样的要求:‘这里必须根绝一切犹豫,这里任何怯懦都无济于事。’”一旦艺术理论上升,释放于社会,又必然会产生一种积极的精神的力量。

三

我国古代的艺术教育,都是分门别类地进行的,不论专业艺人还是文人艺术,主要是师徒传授。清末废科举、办学堂,先从师范



教育开始,有“图画手工科”的设立,这是很有见地的。民国初建,蔡元培就于1912年发表了《论教育方针之意见》,其中美育(国民教育)占百分之二十五,有图画、唱歌、手工、游戏。同年,私立上海美专率先成立;1918年在北京设立了中国第一国立美术学校(后改为国立北京艺专),北京大学相继设立乐理研究会、画法研究会、书法研究会;1927年创设国立西湖艺术院(后改为国立艺专),国立中央大学设立艺术系。20年代和30年代,私人办学之风甚盛,各地办起了不少艺术院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是在北京和上海、杭州设立中央美术学院、中央音乐学院、中央戏剧学院和三所分院,在六个大行政区各设立一所艺术专科学校;后来又在北京相继设立了中国音乐学院和戏曲、电影、工艺美术等学院;大多数的省区也都设立了美术学院、音乐学院或艺术学院。现在,全国的高等艺术院校已有几十所,为国家培养了大量的创作、设计、表演、演奏人才。高等师范院校的艺术系也有几十处之多,以培养中学音乐、美术教师为主。近一个世纪以来,我国艺术教育的发展是很大的,特别是建国之后的四十多年来尤为突出。在中青年的专家中,许多著名的画家、雕塑家、建筑设计家、工艺美术家、歌唱家、演奏家、表演艺术家、舞蹈家等,绝大多数是新中国培养的。

在我们回顾历史、肯定成绩、总结经验的同时,不难看出艺术教育结构上的一个缺陷,即在实践和理论这一对关系上,艺术理论研究和理论教育的不足。也就是说,在技艺性的训练上成绩最大,都是侧重于创作、设计、表演、演奏的教学,一般所开设的史论课,多是为前者增加知识和修养。虽然有少数几所学院设立了有关美术、音乐史论的系科,也只是分别进行。对于艺术的宏观考察、整体研究,综合地探讨它的共性和规律,作为人文科学的一部分进行配套设施,在艺术教学中则一直阙如。在这种情况下,高等院校的专业目录和国家学科目录中,就成了一个缺口,譬如说,在学科目录中“艺术学”属于“文学类”,但只是作为“一级学科”的总名,用来



概括音乐、美术、戏剧、电影、舞蹈等“二级学科”(专业),而缺少实在的“二级学科”的“艺术学”。这样,对艺术进行宏观的、综合的、整体的研究,就无法定位。如果同中国语言文学、历史学、社会学、教育学等学科相比,显然是不完整的(其严重性是缺少带头的理论学科)。

早在 76 年前,北京大学成立画法研究会、乐理研究会、书法研究会时,蔡元培在《旨趣书》中谈到:“科学美术,同为教育之要纲,而大学设科,偏者学理,势不能编入具体之技术,以侵专门美术学校之范围。然使性之所近,而无实际练习之机会,则甚违提倡美育之本意。于是教员与学生各以所嗜特别组织之,为文学会、音乐会、书法研究会等,既次第成立矣。”很明显,这些“研究会”的设立,是为了提倡美育,以补大学“偏者学理”之不足,并非专门,用现在的话说是为其他学科所开的选修课或艺术“社团”,这是有利于学生之全面发展的。此举在我国高等学科中曾中断很久,现在又在综合大学和理工大学中提倡起来,可见蔡先生不愧是一位高瞻远瞩的伟大教育家。

我们所要讨论的问题是,76 年前的“大学设科,偏者学理”,在当时和以后建立的学科很多,惟独没有“偏者学理”的“艺术学”。是不具备条件呢,还是不被重视?恐怕两者都有。从最早的意义上讲当以前者为主,但到后来则是两者互为作用,时间既久,便形成一个恶性循环。

环顾周围世界,特别是在西方的高等教育中,文科中非常重视哲学、史学、宗教学和艺术学;对于艺术技艺的传授,即培养艺术家,则另设艺术的专门学院。我国最初在大学中分科,只有“文史哲”,有“文”无“艺”,将“文艺”拆开了。这种缺乏学科整体宏构的做法,不能不说是当初学西方的一个失误。年代既远,习以为常,好像艺术就是画画、唱歌、演戏、跳舞,谈不到什么“艺术科学”。令人不解的是,连国家社会科学的规划项目中,也将“艺术学”编入另



册,“不包括在内”了。

二千多年前,孔子提倡“六艺”：“六艺于治一也。《礼》以节人,《乐》以发和,《书》以道事,《诗》以达意,《易》以神化,《春秋》以道义。”且不论它的具体内容及其局限性,至少在思考上是注意到全面的。如果没有对音乐理论的重视,就不可能有《乐论》、《乐记》这样的伟大建树。

我们应该有所超越。我们应该建立起现代的“艺术学”,在探讨艺术的共性与个性的同时,展现出中国的特色。令人振奋的是,东南大学已设立了我国第一个“艺术学系”。它将以“艺术学”为重点开展教学和研究,从而为我国高等学校专业设置填补了一个学科空白。东南大学已届百年历史,是一所以工为主、文理工管医等相互渗透的综合性大学,在重建文学院中开创了艺术学系,不失为一种具有远见的高层次思考。东南大学的前身是国立中央大学。如果说 20 世纪 20 年代创建艺术系的重点是培养艺术实践人才,那么,事隔六十多年,又将新建艺术学系的重点放在了艺术理论的研究,这是合乎逻辑的历史性的上升。从人文科学的角度进行艺术学的研究,设在综合性大学中更有利于发展。它可以与其他多种文科相互影响,也可与自然科学沟通。由于艺术学的研究带有综合的性质,又属于人文科学的理论范畴,在科研、教学和培养人才方面,艺术学系与艺术院校便形成了自然的分工,并产生互补的关系,无疑对于我国艺术事业的发展将会起着积极的作用。

四

艺术学应该从哪些方面进行研究呢?它的框架应该如何搭起,其自身就存在着合理性与科学性的问题,需要深入探讨,逐步完善。我们认为,在艺术的各部门,即在音乐、美术、戏剧(戏曲)、曲艺、电影(电视)、舞蹈等分别研究的基础上,须着手进行综合性



的研究,探讨其共性,由个别上升到一般,使之进入人文科学。主要方面有:

1. 艺术原理——探讨艺术的起源,艺术的本质,各种艺术发展的序列;艺术与生活各方面的联系,艺术在社会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艺术的形式与内容,艺术的语言特点与风格流派,艺术的创作过程、继承创新等。

2. 中外艺术史——从大处讲可分为中国艺术史和外国艺术史,又可按照大的“文化圈”分为大地区的,如东方和西方,或亚洲、欧洲、非洲、美洲等;艺术史的分类研究、断代研究和专题性研究,也在此内。

3. 艺术美学——哲学美学与艺术美学的关系,美学与艺术的关系;艺术美学的层次和分类,艺术的接受美学,艺术周边的审美现象,以及中国的艺术美学史,审美特点,审美思想发展等。

4. 艺术评论——文化圈与读者群,艺术鉴赏与艺术批评,艺术家与艺术作品的分析;欣赏、批评和创作的关系,评论家的任务与社会责任,艺术批评的标准、流行和导向等。

5. 艺术分类学——艺术的不同形态,感官的单一效应与综合效应;几种不同角度的分类法,综合性的分类法;艺术的横向结合与交叉衍生,艺术的多样化;艺术形式的借鉴、模仿、移植。

6. 比较艺术学——比较与鉴别,共性与个性,比较的前提与可比性;中国与西方的艺术比较,艺术门类之间的比较;中国现代与古代的比较等。

7. 艺术文献——目的和意义,先秦诸子的艺术言论,历史艺术论著,近代艺术论著与官方文档,历代笔记中的艺术资料,现代艺术文献。

8. 艺术教育——艺术教育的意义与作用,艺术教育的整体结构;学前儿童的艺术教育,中小学艺术教育,普通大学艺术教育,高等和中等专门艺术教育,社会艺术教育。



9. 民间艺术学——民间艺术的概念和范畴,民间艺术的分类和层次,民间艺术门类之间的关系,民间艺术在民族文化中的地位与作用,民间艺术与民俗学的关系等。

以上九个方面,只是侧重,不是分割,在各方面之间同样存在着密不可分的联系。具体动作上,作为学问的教学,可以是一门课,一个讲座。作为学科的建设,将逐渐形成成为艺术学的九个分支学科。

但是,艺术学研究的展开,并没有到此终结。在此基础上,将与多学科相结合,形成交叉的、边缘的新学科。如:

1. 中国艺术思维学——逻辑思维与形象思维的特点及两者的关系,中国传统思维方式;中国艺术形象思维的特点及多学科的关系。

2. 艺术文化学——文化的基本概念,文化的范畴,广义的文化与文明的关系,文化与艺术的关系;艺术文化与精神文明建设;文化与民族,文化背景的形成与“文化圈”;中国艺术文化的特色。

3. 艺术社会学——社会学的基本概念和有关知识,艺术社会学的主旨;艺术现象与社会现象,艺术繁荣与社会安定。

4. 艺术心理学——心理学的基本概念和有关知识,普通心理学与不同社会实践领域人的心理研究;艺术心理学的主旨,艺术心理在认识、情感、意志等方面的特性及其规律。

5. 艺术伦理学——伦理学的道德哲学性和人们的道德行为准则;艺术伦理学的具体内容和道德规范,以及对艺术家和艺术作品的影响;中国艺术中所表现出的伦理道德观念。

6. 宗教艺术学——马克思主义的宗教观;作为历史现象和社会意识形态的宗教,原始信仰与民间信仰,宗教的种类、特点与信仰;宗教与艺术的结合,目的与手段。

7. 艺术考古学——考古学的目的、任务和方法;考古学与古代美术史研究的共同点和区别;艺术考古学对艺术发展和繁荣的



作用。

8. 艺术经济学——经济学的基本概念与基础知识,市场经济,艺术活动中的经济现象;艺术经济学和任务;精神产品与物质产品;艺术在物流中的关系,企业的文化形象。

9. 艺术市场学——市场学的基本概念与基础知识;艺术市场,信息,经营与策略;票房价值与经纪人,附加价值。

10. 工业艺术学——科学技术与艺术的关系;工业生产的条件与环境,工业产品的技术设计与艺术设计,实用功能与艺术审美的统一,产品竞争中的艺术条件,工业艺术学的任务。

11. 环境艺术学——人与自然的关系,人与环境的协调,环境保护的意义;中国古代的“天人合一”观;环境艺术学的内容与任务。

以上所举,只是大略,并不完备。从近几十年各种事业的发展来看,事物之间的横向联系,不仅是最活跃的元素,也是无限开拓的重要条件。它将意味着交叉学科、边缘学科的产生,艺术学也不例外。过去曾有一种论调说“知识老化”,事实上只要是真知,不会存在“老化”问题,而是知识之不足。当事物变化了,事业发展了,新知识不断出现,如果缺乏了解或拒绝吸收,必然无法适应新的要求。现代学术的建设和发展,对“应用型”和“实用型”的呼声很高,其重要的一个方面,便是发展交叉学科。现在的情况是,由于艺术学自身的建设有待完备,在横向发展的交叉科学上就显得更为艰巨。因此,在整体规划下有先有后地进行学科建设是必要的。

随着艺术学的深入研究和逐渐拓展,以及若干分支学科的建立,必将成为人文科学和社会科学的一大门类;而艺术学的建立,又给艺术实践本身以科学指导,从而促进艺术的繁荣。

五

今天的艺术,已经发展到五花八门,并且时有新形式、新花样出现。研究艺术的现象,进而归纳分类,是艺术分类学的任务。就艺术学的内涵与外延来说,则是选其较稳定的形态。过去在西方,对电影曾有“第八艺术”之说,因为它是后来兴起的,将其位置排列在文学、音乐、绘画、演剧、建筑、雕刻、舞蹈之后。丰子恺在《艺术的园地》中,将艺术分作 12 门类,即:书(书法)、画(绘画)、金(金石)、雕(雕塑)、建(建筑)、工(工艺)、照(照相)、音(音乐)、舞(舞蹈)、文(文学)、剧(演剧)、影(电影)。由此可以看出,由于东西艺术实践不同,在艺术的分类学上也不尽一致。电影艺术的历史到现在不过 100 年,几十年前又出现了“电视艺术”。不难预见,将来还会有新的艺术产生。

作为艺术学研究的对象,从整体上看,在“五四”新文化运动时是比较模糊的,名称也不统一。按照西方的模式,“美术”和“艺术”多混杂使用,甚至连音乐、绘画、工艺美术等这些名词也未通用。在分类学上,西方将艺术分为八门,其中第一门便是文学。文学被称为“语言艺术”。按照我们的习惯,文学早已独立,与艺术并列;在整体的研究上也大大超过了艺术。对于艺术自身,无疑也有许多有待于深入研究的。戏剧和戏曲,有人认为是同一类,有人则认为不能等同。摄影算不算美术,仍有不同的看法。其他如曲艺、杂技等,也应划入艺术的范畴。这里还涉及到中国特色的问题,由于历史传统和文化背景的不同,我国有很多优秀的传统艺术形式,是独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不可能与其他国家相一致,应该研究总结,弘扬光大。现在有一种“与世界接轨”的提法,不问青红皂白,不顾特点与个性,都要求与欧美相一致,否则便是“不规范”、“不科学”(如对中国画、戏曲、民族器乐、民间唱法等)。这些简单化的提



法和做法,不仅无助于理论之研究,反而有碍于民族艺术特色的发扬,应该加以探讨,求得共识。

民间艺术的定位问题也是有待于深入研究的。一般说来,它是艺术的一个基础层次,而不是一个并列的艺术门类。当然,民间艺术自身也分出若干层次,其性质有所差异,但总的说是民族文化重要的一部分,不仅应该受到全社会的重视和保护,对于艺术家来说,更应该向民间艺术学习,进行借鉴。

至于艺术的外延,过去有所谓“准艺术”者,如树根、奇石、盆景、盆栽、养花、养鸟、金鱼,以及群众性的饮食文化、交谊舞和通俗音乐、卡拉 OK、音乐 TV、相声 TV 等。有的被称作“消闲文化”,有的被称作“大众娱乐”,一般不划入艺术范围;但也不能否认均带有一定的艺术性,而且是群众性很广的一些文化活动,也应该深入研究,以利于健康发展。

谢建明老师的《缪斯的眼波》一书除了探讨艺术学的有关原理之外,还就艺术和伦理之关系作了详尽的论述,有独到的见解。另外,谢建明老师充分利用了在国外三年多的资料积累,吸取了国外艺术学研究的最新成果,这是十分难能可贵的。谢建明老师嘱我为他的书作一序,作为他的博士生导师,却之似乎不恭。故把发表在《艺术学研究》第一期上的拙作《应该建立“艺术学”》一文作一删节,姑作代序。

张道一

(东南大学艺术学系教授、博导)



序 二

Grau, teurer Freund, ist alle Theorie, Und grün des Lebens goldner Baum

——Goethe: Faust

上面引用的是歌德《浮士德》第一部中，魔鬼靡菲斯特对向他请教的学生发的牢骚，意思是：所有的理论都是灰色的，惟有绿色为生命的黄金树。

魔鬼用这样甜蜜的语言，动摇学生追求学问的心灵，诱惑年轻人追求世俗的快乐。一些原本对学问抱有兴趣的人，也因为迷信靡菲斯特的说教，而放弃自己的追求。艺术学，从字面来看，容易让人产生华丽的感觉，但事实上，她在理论上有其枯燥的一面。换言之，艺术学是靡菲斯特所谓的灰色理论。

艺术学研究不是我的专攻，从某种意义上而言，我也是个门外汉。谢建明君自1998年4月在我的指导下攻读博士学位，在此期间，由我的推荐，在东京外国语大学做了近一年的合作研究，他巧妙地选取了比较研究这一角度，完成了他的博士论文，教授会全票通过了他的论文，授予他博士学位。要知道，在日本攻读人文科学的博士生，能取得博士学位的，不足二成。作为一个外国留学生，能顺利通过论文审查和答辩，确实难能可贵。

抵御本序开头所述的靡菲斯特的诱惑，确非易事。也许在对学问的追寻中，会遇到无法超越的障碍。但既然走上了学术探求的历程，“不管怎样，我要做做看”（Allein ich Will）的浮士德精神，



对谢君来说又是另一种诱惑。这也诚如勃兰兑斯所说：在寻求之途，可能会遇上暗礁而搁浅，避免暗礁是容易的，但却永远发现不到新大陆。

上田博

（日本立命馆大学教授、博士）



目 录

第一章 艺术学的构建	(1)
第一节 问题的提起	(3)
第二节 艺术的一般规律	(7)
第三节 艺术学的方法	(9)
第二章 艺术的界说	(11)
第一节 古代西方及中世纪的艺术概念	(13)
第二节 近代西方的艺术概念	(15)
第三节 关于“艺”	(16)
第四节 艺术的定义	(18)
第三章 艺术的自我目的性和传达性	(21)
第一节 艺术的自我目的性	(23)
第二节 艺术的传达结构	(27)
第三节 作为作品的艺术和作为行为的艺术	(29)
第四节 艺术的社会性	(31)
第五节 无意识的传达	(33)
第四章 艺术创作和艺术表现	(35)
第一节 艺术创作	(37)
第二节 关于艺术品	(40)
第三节 艺术创作的特征	(42)
第四节 创作过程	(44)
第五节 艺术的表现	(45)